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绝味食品”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4月11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36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608,00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5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80,363,993.26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61,258,932.96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2月23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2〕4714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118,036.4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6,125.89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2月22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2026年4月2日归还20,000万元 前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46,814.73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进度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75,287.76	31,869.48	42.33%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40,838.13	20,958.01	51.32%
合计	116,125.89	52,827.49	-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6,814.73 万元中未包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此次暂时补流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且暂时补流将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实施。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此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绝味食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绝味食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陈, 晓静

陈晓静

金勇

金勇

